

■劳动时评

服务是工会与劳动者之间最直接最有效的沟通方式

□张刃

工会多举措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解决“急难愁盼”问题，确实收到了良好效果。实际上，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贴心服务，才是切实体现了“哪里有职工，哪里就有工会组织”，才能最大限度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吸纳到工会中来。

《工人日报》报道，12月13日，全国总工会、交通运输部在京联合推广“司机之家”小程序。来自27个省（区、市）的首批295个“司机之家”服务点的位置服务信息正式登陆手机地图应用软件百度地图，为1700多万

货车司机提供专属地图服务。自此，货车司机可在线查找“司机之家”精准位置、城市限行信息，并可利用路线互助功能，提前知晓路上突发情况，避开拥堵路段。这是工会组织在全国范围内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的又一贴心服务措施。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个体化、分散化，企业（平台）与职工、职工与职工之间的沟通信息化、碎片化，组织联系松散等特征，使得这一群体的工会组建率、入会率与传统的产业工人相比存在很大差异，需要工会组织从实际出发，在方式方法上有所创新，其中一条重要途径就是为他们提供贴心服务，使他们切身感受到来自“娘家人”的温暖，从而激发他们加入工会组织的自觉。

什么是贴心服务？解决他们的“急难愁盼”问题就是最贴心的服务。

以货车司机工作、生活条件为例。由于配套服务设施不完善，更由于缺乏组织关爱，货车司机们长期“以车为家”，吃饭、喝水、休息……这些基本的工作、生活条件都比其他劳动者更为艰苦。工会普遍开展“司机之家”建设工作，使越来越多的货车司机在运输途中能“喝口热水、吃口热饭、洗个热水澡、停个放心车”，可谓“雪中送炭”，是莫大关爱。接受了这样的贴心服务，货车司机们能不感谢并向往加入工会吗？

再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普遍关注的社会保障问题为例。由于劳动关系模糊，工作流动性大等

原因，缺乏社会保障成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最大的后顾之忧。各级工会主动提供“保姆式”“清单式”服务，同样是“雪中送炭”，莫大关爱。如深圳市总工会创新探索“一体两翼”帮扶保障工作体系，从保险保障、医疗救助、健康关爱、生活支持等多方面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全方位、多层次、广覆盖的帮扶保障。其中，“一体”是指工会生活救助、大病帮扶、子女助学等常态化帮扶工作，“两翼”是指工会通过充分发挥职工保障互助会和职工解困济难基金会的作用，为职工提供更多社会化、精准化的帮扶保障；通过提供分级分类分层的“五重”帮扶保障服务，实现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差异化、精准化帮扶……这些实实在

在在、“真金白银”的解忧举措，当然会赢得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欢欣，吸纳他们加入工会自然也变得顺理成章了。

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纳入工会服务对象，“先服务，后入会”“边服务、边建会”，是目前许多地方工会采取的工作模式。工会多举措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解决“急难愁盼”问题，确实收到了良好效果。实际上，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贴心服务，才是切实体现了“哪里有职工，哪里就有工会组织”，才能最大限度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吸纳到工会中来。有工会干部说：“服务是工会与劳动者之间最直接、最有效的沟通方式。”这确实是经过实践检验的成功经验之谈。

■每日图评

做好食堂服务可以提升职工幸福感

据报道，为提高一线职工生活质量，中铁城建北京公司工会近日开展“项目好食堂”评选活动。活动中，工作人员通过网络无记名调查问卷的形式，就食堂就餐环境、饭菜质量等问题向一线职工发放问卷。（12月15日《工人日报》）

应该说，做好工地食堂的饮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首先，工地上的职工来自四面八方，要尽可能兼顾到大多数人的饮食习惯，需要食堂的师傅花些小心思。其次，食堂师傅是大锅炒菜，如何做出饭菜的美味，对于食堂师傅

的厨艺是一种很大的考验。第三，工地食堂的卫生状况不容小视，因为这关系到职工的健康。

评选工地“好食堂”，把食堂饭菜好坏的话语权交给职工，是管理的一种创新。对于食堂的师傅来说，这是一种积极的反馈。毕竟，饭菜的质量，职工最有发言权。要根据来自职工的反馈信息，不断改进食堂的服务，让职工吃得更好。对于职工来说，食堂就餐环境、饭菜质量的评选，体现了他们对工地食堂的一种监督权。这种交流互动让他们对企业更有归属感。对于企业来说，评选工地



“好食堂”，可以给好食堂设立标杆示范，提高食堂服务水平，促进劳资和谐，让企业走上良性循环发展的轨道。评选工地“好食堂”，也是企业文化的一种体现。

正如有网友所说，从小小的工地食堂，你可以发现很多。所以，做好食堂服务可以提升职工幸福感，不妨在更多的地方多些推广。

□彭爱珍

■网评锐语

App账号注销难不能成了顽疾

戴前任：中消协14日发布的《50款App账号注销及自动化推荐退订测评报告》显示，部分网约车、外卖类App账号在用户注销、关闭自动化推荐方面存在问题较多。App账号注销难不能成了顽疾，不能一直“破解难”。对此，需要监管部门加强监管，督促企业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尊重消费者权益，更要增加不法企业的违法成本，采取强有力的监管，让企业切实守规矩。

■有感而发

吴学安：近年来，市场上出现了一些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恶意攀附他人商标声誉、抢注知名度较高商标、侵犯他人先权利、占有公共资源、反复抢注等商标恶意抢注的行为。商标恶意抢注首当其冲损害了被抢注人的合法权益，已经成为严重影响企业品牌发展的一大因素。因此，权利人要主动建立“防火墙”，不但要防止商标被恶意抢注，而且在遇到商标恶意抢注时，更需充分利用法律武器积极应对。

■世象漫说



“超前点评”

近日，两部影视剧接连出现了超前点评的荒诞现象。在某知名打分平台的短评打分区，大量评分在原定上线时间前集中涌入，这些短评呈现一星和五星两极分化的状态。记者调查发现，往往一条1元钱甚至几角钱的价格，就能吸引大量水军接单控评。（12月14日《北京青年报》）

□王铎

■有感而发

让为农民工普法成为“固定课”

近日，北京市平谷区峪口镇总工会在辖区企业北京利源祥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行动，邀请律师为职工讲解法律知识。律师讲解了劳动争议调解的原则、流程，并用生动的案例讲解了劳资双方的特点和案件处理的方式和结果，同时对职工提出的各种法律问题答疑解惑。（12月15日《劳动午报》）

现实中，不少农民工既缺乏法律法规知识，也缺乏学法用法意识。一旦自身权益受损，他们

往往不知道向谁、如何“讨说法”。少数人甚至采取过激行为维权，结果，从“受害者”变成了涉嫌“违法者”。

平谷区峪口镇总工会在辖区企业开展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行动，邀请律师为职工讲解法律知识，为农民工答疑解惑，令人称道。同时，我们看到，这类针对农民工的“普法课”，更多时候只是部分单位“偶尔”为之，“面”还不够广泛。政府应该出台相关制度，将“农民工普法”列为相关单位的“固定课”，

并对课时、授课人、授课效果进行考核，以此“倒逼”涉及农民工的基层单位重视这项工作。当然，作为农民工，也要主动学习法律法规，树立“法治社会，法律维权”观念。

提高农民工的法律知识、增强农民工的法律意识，既有利于维护农民工个人的合法权益，又有利于社会的和谐稳定。希望更多农民掌握法律知识，希望“农民工普法”早日成为“固定课”！

□余清明

■长话短说

完善激励机制
让技能人才拥有更多获得感

对河南省职工技术运动会各工种前3名选手，分别给予1万元、5000元、2000元奖励；对每年省级二类技能竞赛以及全国技能大赛河南选拔赛各工种前3名选手，分别给予3000元、2000元、1000元奖励……河南省总工会近日印发的《河南省总工会劳动和技能竞赛规划（2021—2025年）》，明确要给予劳动竞赛获奖者奖励。（12月14日《工人日报》）

新时代背景下的劳动竞赛，承载着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进而助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等重任，切实有效的激励制度是广大职工积极主动参与的关键因素。就此而言，河南省总工会明确要给予劳动竞赛获奖者奖励，以及为弘扬工匠精神，培育技能人才和工匠，将建立完善中原大工匠、首席技能大师、首席技师等多层级的技术人才选树培养机制，这些举措非常值得推崇。

在发展市场经济、强调个人价值的今天，我们需要各种各样的人才。随着社会的发展与科技的进步，高技能人才在各个领域、岗位上的作用越来越重要，先进的技术成果最终都需要靠技术工人去实现。大到一个国家，小到一个企业，拥有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技术工人，才有可能发展繁荣。

让技能人才大有作为，离不开实实在在的获得感。我们应完善收入分配与激励政策，让技能人才获得“真金白银”，能够名利双收，增强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要改进技能人才评价体系，崇尚一技之长，不唯学历看能力、不唯证书看技术。要围绕加快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重视现代职业教育建设，加大技能培训，全面提升技能人才素质和水平。

□沈峰